

标段编号：4403102020016800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22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 1 要求的格式提供）
2	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园林景观的单位提供）	<p>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承担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其中不包含以下类别业绩：环境治理、生态修复、河道边坡覆绿、绿化养护），不超过 3 项，如超过 3 项，取列表前 3 项；投标人可将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以下资料：</p> <p>（1）施工合同扫描件（须体现合同名称、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合同金额、盖章页等主要信息）；若提供的业绩为（a）非园林景观工程施工；（b）合同内容涵盖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其他建设内容，未提供园林景观工程施工部分的合同额证明材料的，均不予认可。（2）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如有，可提供。竣工验收证明一般指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其他类型的竣工验收证明，须包括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的竣工验收材料，具有验收结论以及建设、施工等单位盖章。在建业绩，以主合同签订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已完工业绩，以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3）施工许可证（可提供）；（4）项目更名证明材料（若更名，必须提供）。（5）对于打包招标或签订多份合同的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园林景观部分）最大的一项业绩。（6）对于以联合体方式承担的项目业绩，提供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本公司承担的工作内容及金额，若合同原件无法体现，必须提供相应的联合体协议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p>

		证明, 否则不予认可, 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 2 要求的格式提供)
3	企业获奖 (若为联合体投标, 由承担园林景观的单位提供)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 (自截标之日起倒算) 获得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国家级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奖项”, 不超过 3 项, 如超过 3 项, 取列表前 3 项; 认可的奖项为中国风景园林学会颁发的“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金奖、银奖、铜奖” 注: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以下资料: (1) 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扫描件 (必须提供, 必须体现投标人名称、奖项名称、获奖工程名称、颁奖机构, 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载明的日期认定为奖项有效期。) (2) 若获奖证书暂未取得, 可提供颁奖机构官方网站的公告网址截图及红头获奖文件; (3) 若上述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要求内容的, 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时: ①若获奖等级不同, 只认可等级最高的奖项; ②若获奖等级相同, 只认可列表顺序靠前的奖项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 3 要求的格式提供)
4	企业信用 (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信用情况查询途径与查询内容: 查询途径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内容是近一年内企业是否有失信记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查询截图证明。 注: 上述企业信用情况以招标人复核情况为准, 查询截至入围前一天下午 18 时。
5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件 5 要求的格式提供)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承诺书》后续将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件 6 要求的格式提供)

## 1、企业基本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国有
注册资金（万元）	31000	注册地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	封科洪	建立日期	1993年08月05日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 3、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6-1)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亿壹仟万圆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08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封科洪

住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道路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医疗服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地整治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气仪器仪表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采购代理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办公用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砼结构件制造；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紧急救援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月 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企业变更通知书

玉林市福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9月23日

## 企业资料

企业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封科洪

地 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0900200027831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人民币)

该企业于: 2022年9月23日

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509002004469982

法定代表人: 封科洪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5067072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 2、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园林景观的单位提供）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填写）

1、项目名称：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

（园林景观合同金额：1220.46万元；建筑面积：23309.5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2017年4月15日；竣工验收时间（已完工项目填写）：2020年5月29日；工作内容：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建设；“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XXXXXX）

2、项目名称：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园林景观合同金额：256.49万元；建筑面积：/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12月5日；竣工验收时间（已完工项目填写）：XX年XX月XX日；工作内容：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XXXXXX）

3、项目名称：贵港华奥阳光城悦府园林景观工程

（园林景观合同金额：1309.11万元；建筑面积：XX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2月24日；竣工验收时间（已完工项目填写）：XX年XX月XX日；工作内容：贵港华奥阳光城悦府园林景观工程；“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业绩的网页链接：XXXXXX）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类似工程业绩类别指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其中不包含以下类别业绩：环境治理、生态修复、河道边坡覆绿、绿化养护。

3、业绩认可指标：园林景观工程部分合同金额 $\geq$ 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二分之一的业绩为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业绩。

## 2.1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

### 企业变更通知书

玉林市福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9月23日

企业资料

企业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封科洪

地 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0900200027831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人民币)

该企业于: 2022年9月23日

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62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GXHY-2017-280

建设单位	玉林玉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				
中标单位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西广胜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	广西鸿业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				
工程地址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内				
中标范围	设计图范围的室外配套景观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现场实际地质状况、答疑纪要及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通知为准）。				
结构类型	/		工程规模	/	
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		承包类型	施工总承包	
项目经理	冯继贤	注册专业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 二级	注册编号	桂 245121223492
技术负责人及证书编号	许战贤 证书编号：0031465		安全员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编号	马海英 证书编号：桂建安C(2016)0009078	
中标 主要 条件	中标价	¥12204565.08 元		钢筋	36.54174 吨
	工期	180 日历天		水泥	361.077 吨
	质量	合格		商品砼	933.825m <sup>3</sup>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88521.46 元； 建安劳保费：244091.3016 元。				
建设单位：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7年4月13日			 招标代理单位：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17年4月13日		
备注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以及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62

(GF—2013—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YLHTZP-20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玉林玉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西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

5. 工程内容: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建设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图范围的室外配套景观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现场实际地质状况、答疑纪要及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通知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4月20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7年10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贰拾万肆仟伍佰陆拾伍元零捌分(¥12204565.0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捌仟伍佰贰拾壹元肆角陆分(¥288521.46元);

(2)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肆仟零玖拾壹元叁角整(¥244091.30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6) 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增值税率: \_\_\_\_\_ / \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冯继贤。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广西玉林市\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甲、乙双方（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后\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陆\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叁\_\_\_份，承包人执\_\_\_叁\_\_\_份。

发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承包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地 址： 玉林市福绵管理区福绵镇玉福公  
路西北侧（钟坚谋住宅）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 0771-5585150

传 真：\_\_\_\_\_

传 真： 0771-558511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玉林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  
业部

账 号：\_\_\_\_\_

账 号： 5006 1201 0101 7708 52

##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玉林玉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5 月 19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p>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p>	
建设单位资料	各项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施工单位资料	各项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勘察单位资料	/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文件（含变更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资料基本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规划、监理月报、监理实施细则、技术交底会会议纪要、监理会议纪要、监理工作日志、监理总结、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资料移交目录，资料完整。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廖书灿	玉林玉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	
	副组长	廖世宏	珠海巨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	
		冯继贤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成员		广西广胜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广西广胜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广西广胜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珠海巨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珠海巨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5月27日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5月29日

## 开工申请、开工令

工程名称	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室外配套景观工程		工程地址	广西玉林市华泰城商住小区内	
建设单位	玉林玉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预算造价	1220.46万元	
建筑面积	红线范围23309.5 平方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开 工 申 请	开 工 条 件 具 备 情 况	“三通一平”		已完成三通一平	
		图纸会审		已图纸会审	
		施工组织设计（含安全生产内容）的编制与批准		已完成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与批准	
		大型基础施工方案的编制与批准		/	
		坐标点和水准点的测引与交接		已交接完坐标点和水准点的引测	
		施工单位人员到位情况		施工单位人员已到位	
		材料进场情况		材料已按计划陆续进场	
		施工机械进场情况		施工机械已进场	
		临时设施搭设情况		临时设施搭设完成	
		其 它		正常	
		项目经理：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 font-family: cursive;">冯继贤</div>			
施 工 单 位 审 批 意 见	本工程已具备开工条件，拟于 年 月 日 开工，请批准。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司（或分公司）负责人：                      （公章）                      2017 年 6 月 20 日                 </div>		建 设 单 位 审 批 意 见	同意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 开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项目负责                      人：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 font-family: cursive;">郭彪</div>                     （公章）                      2017 年 6 月 20 日                 </div>	
开 工 令	本工程已具备开工条件，请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 开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总监理工程师：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 font-family: cursive;">李世忠</div>                       （公章）                      2017 年 6 月 20 日                 </div>				

## 2.2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 中标通知书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司：

由我公司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全过程招标代理，经综合评审，最终确认贵公司为本次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 2564856.99 元（大写：贰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伍拾陆元玖角玖分）

计价方式为固定单价包干。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 天内与我单位相关联系人联系签订合同事宜。

联系人：吕定凯

联系电话：18593280245

招标单位：桂林情歌田园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 年 11 月 25 日

受控文件	综合部
发文编号	SF2022-062-A

合同编号：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桂林情歌田园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桂林情歌田园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二、工程地点：桂林市雁山区良环西路乡谣里客栈四队内

三、施工内容和范围

1、按设计图纸要求及甲方同意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2、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及施工人员的施工安全教育，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及损失皆由乙方承担。

3、乙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乙方在质量保修期不承担质保义务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履行质保义务，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工程工期：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40个日历天内完成。如遇到不可抗力事件、征地等因素影响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五、工程质量要求：质量合格（工程施工及验收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六、合同总价：

（一）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二）签约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2564856.99元（大写）贰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伍拾陆元玖角玖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2353079.80

(大写)  
人民币：  
各单位

序号
1
2
3
4

因  
使  
使

其  
主  
任

(大写) 贰佰叁拾伍万叁仟零柒拾玖元捌角整, 增值税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 ¥211777.19 元 (大写) 贰拾壹万壹仟柒佰柒拾柒元壹角玖分。  
各单位工程预算价详见下表: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1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园建工程	758055.95
2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道路工程	619494.39
3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	989805.12
4	悦桂情歌田园乡谣里二期景观工程-安装工程	197501.53
	合计	2564856.99

具体工程量详见附件

本合同履行期间,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税率进行调整时, 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法律法规对税率的调整而相应调整, 税率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安全文明施工费: 本工程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使用要求: 专款专用, 具体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

### (三) 价格调整:

以乙方报价工程量清单所载明的清单综合单价作为基准, 在合同履行期间, 因市场因素影响导致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机械台班价格波动超过基准价±5%的,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其他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最新规定和以下条款执行。

(四) 变更和签证: 若在施工过程中, 甲方要求增加图纸以外、图纸变更和优化、增加或取消工程内容的事项, 所增减事项的工程量按现场实

际签证，合同单价按下列方法进行：（1）预算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预算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预算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现行广西执行定额及配套的费用定额计算，管理费、利润取中值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信息价平均价计算；《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按市场价计算；无定额可套的，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综合价格。

（五）结算价：竣工验收合格后30日历天内进行结算，经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第三方咨询公司结算审核，以双方同意的审核结果为结算价。工程量按实际完成量结算；合同单价按下列方法进行：（1）预算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预算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预算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现行广西执行定额及配套的费用定额计算，管理费、利润取中值计算；其中材料价格按施工期间《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信息价平均价计算；《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价格信息的按市场价计算；无定额可套的，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综合价格。合同结算价格=合同范围内工作的结算价格±甲方确认并签字盖章的变更签证价格—甲方代付代缴费用—乙方应付的所有违约金、罚款等。

若在施工过程中，甲方要求增加图纸以外或者图纸变更、优化的事项，所增加增减事项的工程量按现场实际签证，套用现行的计价规范和定额计价（按桂林市于施工期间发布的《桂林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规范价格计取单价）；若无定额则查询项目施工期间市场价，计算出所增加的工程造价；再无，则双方进行市场询价并书面确认。

## 七、工程付款方式：

目的，按  
，参照该  
目的价格  
管理费、  
信息》  
息的按

甲方聘  
工程量  
清单  
项目  
清单  
额计  
施工  
相应  
合价  
的变

页，  
计  
格  
程

(一) 预付款：本工程无预付款。

(二) 进度款：乙方应每月 5 号之前提交上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对应的实际完成产值（含工料机费用、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全部费用），甲方审核后按已完实际工程量产值的 80% 向乙方支付进度款；如有签证，按签证部分已完产值的 60% 支付进度款。现场签证按合同第六条第（四）条款计价方式计算，并最终计入结算价。

(三) 结算与质保金：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后，经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第三方咨询公司审核结算后，乙方开具对应 100% 结算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至至结算价的 97%，剩余 3% 为质保金，质保期为 12 个月，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期满后扣除相应费用后返还（无息）。

(四) 开票要求：在满足上述支付条件的前提下，甲方在收到乙方支付申请资料（请款函、进度款预算书或结算书等）以及相应税率的当期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款项的支付。

## 八、双方责任

### (一) 甲方责任：

1、负责提供施工图一套给乙方，并现场交底工地界线及水准标高。若工程方案、施工内容有调整，必须提前两天告知乙方，并将调整图纸送达乙方。

2、负责工程施工指导、监督及验收。

3、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

4、施工场地内如遇地下管线、石头等埋藏物造成不能施工导致工程量减少的，结算时扣除相应的工程款。

5、负责办理项目报建报监等施工手续。

6、协调地方及周边群众，确保工程顺利推进。

## (二) 乙方责任：

1、具备施工技术及资质。

2、按合同要求组织机械、人员进场施工，进场施工前将项目使用机械设备按有关要求备案，施工过程中所使用机械设备有变更应及时将变更机械设备进行报备。

3、自备施工人员的食宿用具、施工相关工具。

4、如遇到雨天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不能施工的，不另外调整施工设备、人工等的误工及相关费用。

5、按照工程图纸和合同要求，精心施工，确保承包工期内完成施工任务，保证质量合格。

6、做好安全防范、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杜绝安全事故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合同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参照民法典及双方商定的有关条款赔偿经济损失。

2、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工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竣工，乙方按合同总造价的万分之四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的2%。

3、因甲方原因逾期支付工程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按合同总造价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的2%。

4、因乙方原因致使本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未能按期整改或者经整改后仍然不符合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来整改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可选择从任何应付与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回，不足部分另行向乙方索赔。

## 十一、工程竣工验收

当甲方收到乙方申请竣工验收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组织有关人员及时进行验收，对于验收时施工质量不满足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在15日内完成整改。

## 十二、合同履行与终止

1、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由于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工程无法继续进行，一方提出终止合同，另一方同意的，合同可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双方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工程款项。

2、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合同的，工程款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算（含双方签字确认调增或调减的工程量）。

3、施工过程中，有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的，可视为违约，双方协商不成时，守约方可交由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 十一、其它要求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工程款结算完毕后合同终止。

3、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无正文)

甲方: 桂林情歌田园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 桂林市雁山区良丰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号: 91450300MA5NQHMEXH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银行账号: 41010078801200000362

电话号码: 0773-7268956



乙方: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 3 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号: 914509002004469982

开户银行: 玉林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银行账号: 5006 1201 0101 770852

电话号码: 0771-5585119



签订日期: 2020 年 12 月 5 日

## 2.3 贵港华奥阳光城悦府园林景观工程

### 企业变更通知书

玉林市福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9月23日

企业资料

企业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封科洪

地 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0900200027831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人民币)

该企业于: 2022年9月23日 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受控文件	综合部
发文编号	2020-071-A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 贵港华奥阳光城悦府园林景观工程

###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华奥-工-【2020】-027]

发包方：贵港市华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0年12月24日

签约地点：广西贵港市港北区

## 第一章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条款由

甲方（或称发包方）：贵港市华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

乙方（或称承包方）：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于2020年12月24日签订。

鉴于发包方愿将名称为贵港华奥阳光城悦府园林景观工程交由承包方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方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档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又鉴于承包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发包方、总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其他人员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兹订立协议如下：

### 1. 本工程合同价款结算选择以下计价方式：

(1)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按清单报价含税总价为 13,091,079.90 元，下浮至 12,906,083.7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玖拾万零陆仟零捌拾叁元柒角整）为最终的合同价格；该价格为含税价（含增值税、关税），其中除税价为：¥11,840,443.76 元，增值税为：¥1,065,639.94，税率为 9%。所有为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程内容的一切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之中，该总价除因设计变更或本合同所允许的调整外，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价格、保修、汇率或费率等一切因素的变动等任何原因而有所调整。当措施费中的某项或数项工作内容不需要乙方实施时，则甲方有权将该工作内容所对应的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对此乙方无任何异议。

(2) 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已明确知悉关于“营改增”的税收规范要求，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已经充分考虑“营改增”税收规范。本合同履约过程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计税方法、税率等有调整的，甲方有权依据政策调整幅度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3) 本工程包干总价及各项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及材料损耗费、辅材费、设备费、机械费、运输费（包含场外运输及场内转运）、装卸费、安装费、材料试验检验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暗室施工增加费、雨季施工增加费、其他一切施工措施费、专利技术、技术服务、培训、成品保护费、垃圾清运费、第三方检测费、验收费、竣工档案资料整理汇编、市场价格涨跌引起的费用、间接费、管理费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临时工程费、各类半成品及成品保护措施费、质量保证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国家和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除建设单位应缴纳的费用外）、利润、保险、风险等完成本工程并通过竣工验收备案至质量保修期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 乙方已充分考虑施工场地、施工条件、分阶段施工、二次进场、交叉施工、赶工、雨期施工、窝工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等多种风险因素以及周边关系协调、检测、合同中所规定的有关责任及费用的市场风险因素在内的全部费用。乙方须确保承包范围内工程经第三方检测合格，经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

(5) 本工程根据甲方确认签字版图纸实行图纸总价包干，乙方自行复核招标工程量，结算不因图纸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不符而增（减）总价。

(6) 乙方自行考虑合同履行期间的人工费、材料、机械变化因素，施工期间人材机价格变化风险费用含在单价和总价内，不做调整。

## 2. 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合同文件中承包范围，具体以甲方确认为准。

3. 本工程开工日期暂定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计，具体以发包方的开工令为准。承包方须根据发包方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节点工期约定如下：

楼栋号	日历天	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一期（1~8#楼）	110	2020.12.25	2021.4.13
二期（9~12#楼）	50	2021.4.10	2021.5.30

4. 本工程要求质量为合格，并符合设计图纸及甲方的要求。

5.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两年；苗木养护期：苗木养护期为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的壹年，养护期满后后方可办理工程移交，分批交付的分批计算。详见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6. 付款方法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承包方在签订合同后 10 天内向发包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5% 的银行履约保函，或合同总金额 3% 的履约保证金，承包方逾期提供的，发包方有权在第一笔进度款中一次性扣除，于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无息返还。

### 6.2 付款方式

6.2.1 本工程的工程款项支付方式为现金（银行转账）。

6.2.2 以下情形下均视为甲方向乙方完成了相应的款项支付。工程款项支付方式由甲方根据需要决定，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乙方认可并接受甲方根据支付方式安排所设定的不同计价依据。

6.2.3 本工程合同付款，选择：(1) 形式付款。

(1) 现金（银行转账）

(2) 银行承兑汇票

当本工程需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时，所采用的银行承兑汇票的默认期限为 6 个月，无贴息。因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部分导致乙方成本的增加已含在《工程量清单》中，计入总价，该费用为乙方自行考虑，不额外计算任何费用。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的比例不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30%。

6.3 付款频率：本工程按以下周期付款：

每月 25 日之前承包方完成当期工程且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后，提交中期付款申请书交发包方审批，发包方审批完成且在承包方提供全额满足工程所在地税务机关要求的合法合规的发票及发包方要求的其

他所有请款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已完工合同金额的75%。

双方一致同意，若承包方未满足发包方的工期管理要求的，则发包方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且发包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3 已完合同金额：

- a. 实体工程按照已完工程量及合同单价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 b. 开办费按照实体工程完成进度比例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 c. 已经确认价款的变更按照已完成情况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 d. 甲供材代开发票费用根据实际发生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 e. 甲供材超供扣款根据实际发生计算已完合同金额。

6.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即发包方签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书》后）支付至已完合同金额的85%。

6.5 工程施工结束并经验收合格后的2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竣工图、工程结算书、工程量计算书及相关资料。甲方在收到完整的结算资料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结算审核。结算完成一审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0%，结算定案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预留3%的保修金。保修金按照《工程质量保修协议》要求支付。

6.6 发包方对按合同约定留取的任何保留金、保修金均无投资及增值义务，该等保留金、保修金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无息支付。

6.7 发票要求

6.7.1 在甲方向乙方支付任一期合同价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以下第(2)项发票：

(1)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

(2)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供甲方所需资料供甲方查验，以证发票的真伪；如开具汇总的专用发票，还需提供其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财务专用章或发票专用章；

甲方验证发票符合规定并可进行抵扣后方付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乙方若收取价外费用的，需按上述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验证，甲方验证发票符合规定并可进行抵扣后方付款。

6.7.2 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或不符合要求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6.7.3 乙方必须确保发票信息全部真实，相关材料品目、价款、税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的，或者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6.7.4 如甲方因乙方提供的发票而被税务机关调查，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调查、解释、说明。如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销售方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或《丢失货物运输业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如若存在退货、退款、返利、折让、退租等事项，乙方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向甲方开具红字专用发票。

6.7.5 若因乙方提供的发票或请款资料与实际不符、乙方未能或逾期提供发票或请款资料的，甲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方有权延迟或不支付监理单位任何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7. 本合同文件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投标期间往来函件、文件；
- (5) 合同条件；
- (6) 承包范围；
- (7) 工程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合同图纸目录及合同图纸；
- (9) 开办费说明；
- (10)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
- (12) 投标书及其附件（若有）；
- (13) 其他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当上述合同文件组成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同一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时间在后的文件具有优先权。

当合同文件的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应首先采用上述约定进行解决；存在国家或地方多个标准不一致的，应适用较高标准；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甲方有利的解释；仍不能解决的应在保证本合同工程施工正常履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不能协议的争议，可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8. 承包方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玉林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  
户名：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5006 1201 0101 772852

承包方应对上述账户信息之准确性负责，如上述账户信息变更承包方须立即书面通知发包方并提供变更后的账户信息；任何因账户信息有误或账户信息变更而未及时通知发包方所造成之损失（无论是发包方之损失或承包方自己的损失）均由承包方承担全部责任。

9. 违约责任

(1) 本协议书约定的任何节点工期延误，则延期赔偿金为人民币【10000】元/天；本协议书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约定的竣工和移交工期延误，则延期赔偿金为人民币【10000】元/天。工期延误超过【10】天（含），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承包方应承担本工程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如果上述违约金不足弥补发包方的损失，承包方应当赔偿由此所造成的发包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工期延误导致发包方向第三方承担的逾期交付违约金等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工期延误时间=实际工期-计划工期-批准的延长工期。以上数项违约责任可以同时适用，互不抵扣。

(2) 本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的，承包方除应整改至合格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5%】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发包方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3) 未经发包方书面同意，承包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或分包他人，否则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4) 对于承包方违约应向发包方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发包方有权从应付承包方工程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5) 承包方逾期竣工影响发包方交房的，因此导致业主、承租人向发包方索赔的，承包方应赔偿因此造成的发包方的所有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赔偿金、违约金等。

(6) 承包方有违反本合同约定之承包方任何责任与义务，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方限期予以整改，若承包方未按期完成整改，每逾期一日，承包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三】向发包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20日】（含），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方立即无条件退场，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发包方全部损失。

(7) 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合同解除，承包方应在合同解除后【7】日内向发包方移交场地并完全退场并按照发包方要求办理所有相关证照、备案等政府手续，否则，每逾期一日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0】元，如导致发包方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方律师费、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的，承包方应当予以赔偿。承包方不得以存在任何未决事项或纠纷为由拒绝移交场地、退场。

(8) 其他：第三方及广西区域工程巡检，因承包方工程原因扣分的，每扣减1分承包方项目经理个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承包方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

（以下无正文）

注：本文件除签章落款外，所有手写内容均无效。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打印)

承包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与职位(打印)

### 3、企业获奖（若为联合体投标，由承担园林景观的单位提供）

《企业类似工程获奖自评申报表》

（投标人填写）

1、获奖工程名称：南宁市邕江综合整治和开发利用工程(南岸:五象大道北兴斌沙场--三岸大桥  
(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奖单位：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获奖时间日期：2021.12)

2、获奖工程名称：XXX（奖项名称：XXX；颁奖单位：XXX；获奖时间日期：XXX）

3、获奖工程名称：XXX（奖项名称：XXX；颁奖单位：XXX；获奖时间日期：XXX）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认可的奖项为中国风景园林学会颁发的“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银奖、铜奖”。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南宁市邕江综合整治和开发利用工程（南岸：五象大道北兴疏沙场—三岸大桥）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 企业变更通知书

玉林市福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9月23日

### 企业资料

企业名称: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900200446998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封科洪

地址: 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0900200027831

注册资本: 31000万元(人民币)

该企业于: 2022年9月23日 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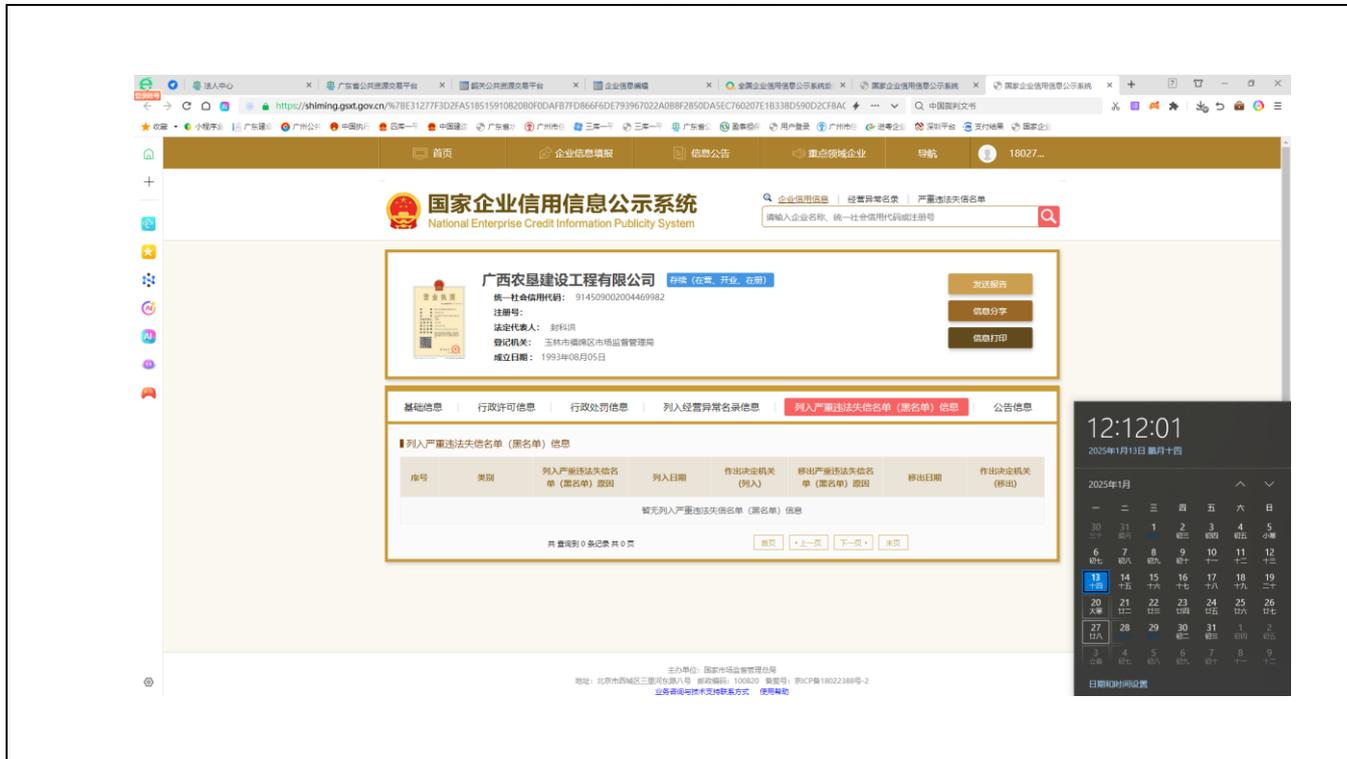
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广西四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 4、企业信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截图，如下图所示。

（投标人提供）



##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附件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提示：承诺书签字盖章放在资信标中，办理中标公示时必须提供此项材料。）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项目室外配套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洪封科（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71-5585115

传真：0771-5585150

承诺日期：2025 年 1 月 20 日

## 6、诚信投标承诺书

### 附件 6：诚信投标承诺书

####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项目室外配套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玉林市福绵区文化艺术中心三楼 邮政编码：537000

公司总部电话：0771-5552115

传真：0771-5585150

日期：2025 年 1 月 20 日

